

5.13 管理费、押金、加班费价格表和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1. 管理费

本费用是展览馆管理部门向所有展商收取的管理费用，标准展位的管理费用包含在了展位费中，由展览会主办单位向展馆缴纳。而特装展位的展位管理费没有包含在光地价格中，需要特装展位搭建商（或展商）缴纳，该管理费一般主办单位委托主场搭建商负责收取并最终缴纳展览馆管理部门。

向主场搭建商缴纳特装管理费，每平方米 30 元。

2. 押金

特装搭建商（或展商）需要向展览馆管理部门缴纳展位废弃物清运费和押金，本费用一般主办单位委托主场搭建商负责收取、结算和退还押金。

押金：54 平方米及以下，10000 元

55 平方米至 72 平方米（含 72 平方米），20000 元

72 平方米以上 30000 元

展台拆除完毕后，展馆地面如无损坏并保持清洁，展馆设施没有遗失和损坏，经展馆相关人员确认签字后，主场搭建将在撤馆完毕约 30 个工作日后以汇款方式退还押金至原汇款账户（不可临时变更账户）。反之需照价赔偿。对于有额外赔偿、处罚的情况，将按照现场确定的标准，有权直接从押金中扣除相应金额后再行退还。

3. 吊点费

展馆顶部吊点使用费，本费用由展览馆管理部门收取，一般情况下，展览会主办单位会委托主场搭建商代收并负责与展览馆管理部门结算。

4. 施工加班

搭建单位应合理安排搭建进度，按时完成展位搭建。如需加班，请于当天 15:00 前至主场搭建商现场服务台办理加班手续，超过 15 点申报加收 50% 加急费。加班收费标准：

2025 年 6 月 14 日（需至少提前三天申请）

13:00--22:00（1 小时起申请）人民币 2600 元 / 小时

22:00-- 次日 8:00（1 小时起申请）人民币 5200 元 / 小时

2025 年 6 月 15 日 -20 日

18:00--22:00（1 小时起申请）人民币 1300 元 / 小时

22:00-- 次日 8:00（1 小时起申请）人民币 2600 元 / 小时

特别提示：如果本费用需要通过中国锻压协会收取，需要加收 16% 增值税。

10. 展台施工管理处罚规定

施施工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展台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

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亡、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展览馆管理部门、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搭建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搭建商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序号	内容	罚款额度(RMB)
1	未经书面许可，私自接电，一经发现，除补交电源接驳费外，并处罚款5000元。	5000
2	未经书面允许，在展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没收其作业设备，并处罚款2000元以上。	2000以上
3	施工单位连接水源的设备设施造成泄漏，除赔偿由此给场馆带来的损失外，并处罚款2000元以上。	2000~5000
4	展台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应立即设置隔离区域，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5	阻塞消防通道、消防卷帘门、紧急出口、消防设施、公共通道、配电柜以及摄像头等，应进行拆除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6	展台搭建使用各种可燃地毯、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应立即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7	使用禁用电料（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并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8	展厅内调漆、喷漆、刷漆等违反上海市展览展销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应立即停止，并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9	展台施工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稀料、酒精等），应立即停止其施工行为，并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10	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火花现象的，应立即停止作业，并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11	向馆内或地沟倾倒废油等废弃物的，应立即停止。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12	背靠背展台与相邻展位间的结构高于对方展位，但背部未做遮盖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
13	展台搭建超过规定高度，应立即整改。并处罚款1000-5000元。	1000~5000
14	搭建展台及各种活动布置利用展馆顶部、墙面、柱子、栏杆、门窗及各种专用管线吊挂、捆绑、钉钉、粘贴等，应立即进行整改，并处罚款1000元以上。	1000以上
15	施工时阻塞展厅通道，妨碍他人通行，不听劝阻，对施工单位处以罚款1000-5000元。	1000~5000
16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台、推倒展台及搬运物品时造成地面损伤的，应立即进行纠正，并处罚款1000元以上。	1000以上
17	撤展时，私自将展台结构卖于收购的个人及单位的，对施工单位处以罚款1000-2000元。	1000~2000

18	撤展时，施工垃圾未清理或未清理干净或未验收，将在施工押金中扣除500-5000元的违约金。	500~5000
19	对展馆和主场搭建商工作不予配合，视情节严重处罚款2000元以上。	2000以上
20	施工过程中未按规定佩带安全帽，应立即进行整改，对施工单位处以每人200元罚款。	200元/人
21	施工过程中未配备灭火器的，每展位扣除押金1000元。	1000元
22	搭建及开展期间，每日闭馆后不切断展位电源的，每个展位每次扣除5000元。	5000元/展位/次
23	展会开展期间未如实报电的，对超出部分按照手册价格加收100%费用。	
24	特装展位搭建商配备的电箱需完整，接线头需使用端子，不得裸露电源开关及电缆。	500
25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无有效证件从事电气施工操作等，要求立即停止施工操作，并处罚款2000-5000元	2000~5000